

中共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文件

晋粮党组〔2025〕4号

关于薛绛力等12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

经2025年1月16日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任命：

薛绛力同志为总经济师；

李雅慧同志为督查专员；

彭宇军同志为办公室主任；

卫长虹同志为粮食储备处处长；

高丽萍同志为法规与规划处（行政审批管理处）处长；

洪源同志为财务处（内审处）处长；

裴晓凯同志为执法监督局局长；

江浩同志为物资与能源储备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侯瑞宏同志为安全与科技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乔杨同志为办公室副主任。

决定免去：

薛绛力同志的办公室主任职务；

李雅慧同志的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职务；
彭宇军同志的法规与规划处（行政审批管理处）处长职务；
柴良霞同志的粮食储备处处长职务；
卫长虹同志的财务处（内审处）处长职务；
张进祥同志的安全仓储与科技处处长职务；
高丽萍同志的执法监督局局长职务；
洪源同志的总经济师职务；
裴晓凯同志的督查专员职务；
江浩同志的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侯瑞宏同志的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乔杨同志的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职务。

中共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

2025年1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局领导，山西省纪委监委驻省发改委纪检监察组。

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2025年1月16日印发
